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02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议案。

一、会议召开情况

(一)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26年1月6日下午15:00

网络投票时间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上午9:15至当日下午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通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总部行政会议室。

(三)会议召集人: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张学武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出席出席情况

(一)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290人,代表股份195,667,19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71.7495%(已剔除截止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账户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下同)。

(二)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及委托代理人共计12人,代表股份170,197,23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2.4099%。

(三)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计278人,代表股份25,469,9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96%。

(四)中小投资者(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以外的其他股东)共计280人,代表股份25,634,579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00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64,62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60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278人,代表股份25,469,95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3396%。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律师等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三、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会议议程审议了议案,并采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 192,650,2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11%;反对 412,6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37%;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211,8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510%;反对 412,6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096%;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4%。

关联股东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黄敏胜先生、张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同意 192,655,1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6%;反对 407,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2%;弃权 10,100股

(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216,6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701%;反对 407,7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05%;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4%。

关联股东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黄敏胜先生、张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董事会办理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 192,655,07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835%;反对 407,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112%;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216,65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3697%;反对 407,82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5909%;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4%。

关联股东兰波先生、杨林广先生、黄敏胜先生、张杨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3年第一期和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195,620,5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2%;反对 3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6%;弃权 10,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3%。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587,9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182%;反对 36,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416%;弃权 10,3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02%。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注册地、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同意 195,621,3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66%;反对 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0%;弃权 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4%。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588,7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13%;反对 35,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73%;弃权 1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414%。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办理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

同意 195,622,796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73%;反对 3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75%;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52%。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 25,590,17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268%;反对 34,3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338%;弃权 10,1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94%。

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经出席会议股东或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王泽涛、戴思佳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一)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关于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03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3年第一期和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拟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119,000股(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18日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2023年第一期和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限制性股票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5)。

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72,709,679元减少至272,590,679元,未涉及到272,709,679股减少至272,590,679股。公司后续将及时披露回购注销完成公告,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可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真实凭证依法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将由公司继续履行。

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一)债权人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若债权人已在上述期限内无异议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原定程序继续实施,届时公司将按照办理减少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二)债权人申报具体方式

1.申报时间:自本公告之日起45日内(9:00—11:30;13:30—17:00)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

2.登记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通达中央广场写字楼A座32楼,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总部

3.联系人:张杨、吴喻

4.联系电话:0731-8592847

5.邮 箱:yjyzqzl@yanjinpuzi.com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847 证券简称:盐津铺子 公告编号:2026-004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员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盐津铺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等相关议案,并于2025年12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相关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针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在激励计划实施前进行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在激励计划实施前进行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在激励计划实施前进行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在激励计划实施前进行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1.核查对象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定,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2025年12月23日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经核查,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具体如下:

1.在自查期间,共有3名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其中2人交易系基于履行已公告的减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5日、2025年10月18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38)《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触及1%比例暨减持股份实施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或各自对二级市场交易行情、市场公开信息及个人判断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上述内幕知情人股份买卖时间在其不知悉本次激励计划信息之前,其当时未获知本次激励计划的任何信息,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情况的独立判断,个人资金安排而自行作出的决策,其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前并不知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与本次股权激励有关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

2.除上述核查对象外,在自查期间,共有70名激励对象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70名激励对象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向其泄露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其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是基于个人对二级市场情况的独立判断,个人资金安排而自行作出的决策,其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前并不知悉相关信息,不存在利用与本次股权激励有关的内幕信息进行的内幕交易。

三、核查结论

综上所述,公司在本次激励计划策划、讨论过程中均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定接触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本次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未发现激励对象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自查期间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符合《管理办法》的规定,不存在构成内幕交易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内幕信息知情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5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为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预计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1.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2.累计担保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养殖户提供的担保余额(含本次担保)	是否存在前期担保逾期	本次担保是否有违约风险
阮晓霞、阮晓霞(夫妻连带)	340,000万元	1,130,000万元	是	是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3年01月,公司与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枝江农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养殖户阮晓霞、阮晓霞与枝江农商行截止2026年01月前连续签订的借款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上述信贷业务即将到期,为满足优质养殖户开展合作养殖经营资金需要,公司拟继续为养殖户阮晓霞、阮晓霞与枝江农商行连续签订的借款合同下所形成的债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债权最高额为人民币340,000万元,担保债权发生期间为2026年01月06日至2029年01月06日,担保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年。

近日,公司与枝江农商行续签了《最高额保证合同》。本保证合同项下养殖户阮晓霞、阮晓霞通过公司担保获得的贷款资金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支付公司控股子公司保金。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01月0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6年度预计为养殖户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额度有效期为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任一时点的担保余额不得超过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2026年01月0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2026年度为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120、2026-003)。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与公司的关系
阮晓霞	实际控制人
阮晓霞(夫妻连带)	实际控制人
阮晓霞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实际控制人
阮晓霞从事经营活动范围	养殖经营、牲畜销售
养殖场所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长沙大道通达中央广场
被担保人职业情况	股民

1.与被担保人系公司控股子公司签约的合作养殖户,与公司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且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本次提供担保的养殖户与公司保持良好业务关系,养殖规模较大,信誉度较好,且银行通过征信查询、大数据查询等方式进行了征信评价,信用良好并具备一定偿债能力。

3.反担保措施:养殖户通过公司担保获得的贷款资金专款专用,专项用于支付公司控股子公司保金。

三、最高额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甲方):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乙方):湖北枝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保证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40,000万元

3.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额,实现债权的费用和所有其他应付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

4.保证期间:自主合同项下的借款期限届满或借款展期后届满之次日起三

年;乙方根据主合同之约定宣布借款提前到期的,则保证期间为乙方向借款人通知的还款之次日起三年。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对外提供担保,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合作养殖业务模式实际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生猪合作养殖业务稳定经营。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且提供相应反担保措施,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董事意见

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9日、2026年01月0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合作养殖户提供担保预计的议案》。本次担保金额在预计总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者股东大会审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合计为103,651.5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为19.8181%。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102,434.0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97.47%;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217.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35%。公司无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0301 股票简称:东方盛虹 公告编号:2026-002

股票代码:127030 债券简称:盛虹转债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东方盛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94),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发布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月13日(星期二)14:3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月13日9:15—9: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登记日期:2026年1月6日(星期二)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于2026年1月6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登州路289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目表

提案编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000	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均可投票
1.00	《关于回购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回购2026年度互相担保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特别提示事项:

(1)上述议案中对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单独计票并披露。

(2)议案1为关联交易事项,江苏盛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盛虹石化集团有限公司、盛虹(苏州)集团有限公司、连云港博虹实业有限公司以及朱红梅、朱红娟、朱敏娟、邱海荣等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对该项议案回避表决。

(3)议案2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东账户卡和有效持股凭证(委托出席者持股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为股东单位法定代表人的,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月8日(星期四),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登州路289号国家先进功能纤维创新中心研发大楼西楼8F,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账户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的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52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持有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3.减持股份来源:大宗交易买入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拟减持时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7,524,396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上市公司有实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1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3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阮正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1月21日届满,其所持标的股份尚未完全出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拟展期6个月,至2026年7月21日止。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董事陈芳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用途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需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依法予以注销。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余3,544,200股股份,其存续期限即将到期。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回购账户中所余3,544,200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的“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回购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实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后,仍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在2026年1月22日召集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披露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物 公告编号:2026-006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离任暨推荐董事代行董事长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天域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长罗卫国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罗卫国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等职务。辞职后,罗卫国先生将继续担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中泰启航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兼经理、上海天域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具体情况如下: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原职务	离任日期	原定任期起止日期	原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有)	是否存未履行的公开承诺
罗卫国	董事长、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战略与ESG委员会主任等职务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10月13日	工作调整	是	部分控股子公司管理、战略职务(如上)	是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罗卫国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其辞去公司董事职务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董事会正常运行和公司生产经营。后续罗卫国先生将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罗卫国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7,251,82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84%。其辞任公司相关职务后,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会继续关注和支上市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亦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其所作的相关承诺进行处置。

罗卫国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坚持以稳定经营、提质增效为管理目标,公司及董事会对其长期以来对公司发展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三、推荐董事、总裁兼董事会秘书代行董事长职责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及经营决策顺利开展,公司于2026年01月0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推举孟卓伟先生代行董事长职责的议案》,同意推举公司董事、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孟卓伟先生暂代董事长职责,直至选举产生新任董事长之日止。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尽快完成新任董事长选举、新任董事补选和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等工作。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账户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的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52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持有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3.减持股份来源:大宗交易买入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拟减持时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7,524,396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上市公司有实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账户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的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52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持有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3.减持股份来源:大宗交易买入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拟减持时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7,524,396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上市公司有实

证券代码:002174 证券简称:游族网络 公告编号:2026-001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6年1月6日在上海市徐汇区宜山路711号华鑫商务中心2号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12月31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游族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阮正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就本次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将于2026年1月21日届满,其所持标的股份尚未完全出售。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信心和对公司价值的认可,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拟展期6个月,至2026年7月21日止。参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关联董事陈芳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已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展期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用途为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未按照披露用途转让的,则未使用的回购股份需在三年期限届满前依法予以注销。

截至目前,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尚余3,544,200股股份,其存续期限即将到期。为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提高公司长期投资价值,提升每股收益水平,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将回购账户中所余3,544,200股股份用途由原计划的“因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变更为“回购并减少注册资本”,并实施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减少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后,仍需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在2026年1月22日召集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披露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同意该项议案的票数为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四、备查文件

(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账户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的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计划在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7,524,396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不超过1%)。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股东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持有公司股份53,324,7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7.09%)。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股东名称: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2.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3.减持股份来源:大宗交易买入

4.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5.拟减持时间:自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

6.拟减持数量及比例: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减持上市公司股份不超过7,524,396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1%(若减持期间上市公司有实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同洲电子 公告编号:2026-00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持股5%以上股东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通过“瑞众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万能产品”账户持有深圳市同洲电子